

证券代码：002121

证券简称：科陆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9039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科陆电子，证券代码：002121）将于2019年4月1日（星期一）上午开市起复牌。
- 2、公司将在股票复牌后与相关各方继续推进本次股份转让事项，并根据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- 3、本次转让的交易对手方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致投资”）是一家国有资本运营公司。
- 4、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3月24日接到控股股东饶陆华先生的通知，其正与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致投资”）洽谈股权转让等可能涉及控股权变动事宜。由于本次变动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科陆电子，证券代码：002121）于2019年3月25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停牌。具体详见公司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037）。

停牌期间，交易双方积极推进相关工作。饶陆华先生于2019年3月29日与远致

投资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饶陆华先生拟以每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6.28元转让113,895,069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（约占公司总股本的8.09%）给远致投资。本次转让完成后，饶陆华先生持有公司341,685,208股股份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4.26%；远致投资持有公司340,672,391股股份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4.19%。

为了保证公司股票流通性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——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9年4月1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